

# 體育局 110 年度施政重點與施政計畫

## 壹、願景

成為多元共融的運動城市

## 貳、使命

活力市民、卓越競技、便捷設施

## 參、施政重點

- 一、提升市民運動風氣，打造共融運動城市：輔導執行全民體育活動、比賽及講座等，促進市民規律運動習慣之養成，並規劃推展多元族群體育活動，提高各群體參與運動機會。另辦理全民參與性之代表賽事，如臺北馬拉松、龍舟賽事等，推展本市健康友善之運動風氣。
- 二、強化競技運動表現，健全基層運動培訓體系：優化基層運動選手照顧與輔導，導入競技運動訓練暨科學中心，建構運動傷害防護隊，積極培訓本市參與國際錦標賽潛力選手，持續辦理國際賽事，補助各項民間與國際體育賽事。
- 三、推升運動產業效能，建構運動環境檢查機制：促進民間參與運動設施之推動並精進委外運動場館經營效益。另辦理本市運動產業之輔導與管理，包含公私立運動設施和場館之輔導與管理，以及運動產業消費爭議處理等事項。
- 四、優化運動場館環境，提升運動場館使用人次：
  1. 整建維護河濱與堤內公園運動場地及設施，打造優質的多元運動環境，吸引更多民眾投入各項運動，促進運動風氣的提升。預計於臺北市極限運動訓練中心新設海綿池、青年公園籃球場新設頂棚、龍山河濱公園-忠孝大橋下新建簡易滑板場以及新生公園棒球場除鏽等多項工程，期能改善現有場地的品質，營造更友善安全的活動環境。
  2. 評估具有財務效益之運動場館，依促參法招商委外，吸引專業營運團隊，進行場館整修工作，提供市民優質舒適的運動場館，並依各運動場館營運特色結合創新活動規劃，開設運動課程教導市民正確運動觀念，提升運動場館使用人次。
- 五、深化城市運動交流，拓展本市能見度：積極拓展與各城市之運動交流活動，考察重點城市及參與各項賽事，汲取各城市賽事籌辦經驗，精進本市籌辦賽事之軟實力；以積極友善態度邀請並接待國內外姊妹市、友好城市及運動交流城市參與本市體育活動，提供本市選手與各城市好手同臺交流切磋機會，有助提升本市運動人才競技水準及實力，並增進城市間情誼及行銷本市健康友善城市形象。

## 肆、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業務計畫	工作計畫	分計畫	
壹. 一般行政管理	一.	<一>一般業務	1.辦理文書、財產、出納、採購、辦公室維護、辦公處所庶務管理、本市節約能源行動計畫推動、防災及綜合性等業務。 2.辦理本局電腦設備耗材購置、汰換與維修。
		<二>人事業務	依法辦理人事業務包括組織編制、任免遷調、銓審、進修、考核、獎懲、考績、員工待遇福利、退休撫卹、資遣及人事資料登記管理等事項，以遂行機關任務。
		<三>會計業務	依法辦理會計事務，精進預算編列，落實預算執行，並維護歲計、會計、統計資料正確性，以提升會計品質。
		<四>政風業務	1.防貪業務：辦理政風法令宣導及廉政教育訓練，強化廉潔意識。 2.肅貪業務：針對機關高風險弊端業務加強查察，降低貪瀆不法風險。 3.維護業務：推動機關公務機密及安全維護事項，提升保密警覺及維安意識，避免洩密及危害事件。
貳. 體育業務	一. 體育發展	<一>綜合企劃	1.府局政策、計畫之規劃、訂修、管制、考核。 2.法制、資訊及性別主流化業務管理推動。 3.中央、地方政府、民意機關（構）與新聞媒體聯繫協調彙辦。 4.學術活動教育訓練辦理。 5.其他一般綜合業務管考彙辦。 6.運動文史資料蒐存。 7.體育運動整合行銷宣傳。
		<二>運動產業發展	1.運動場館管理系統維護及運動產業服務平臺維護費用：為整合運動場館資訊，規劃從人、資源、場地管理三方面進行優化，並

		<p>結合日常稽查、契約履約管理及建立場館資訊資料庫業務，在既有架構上以新增或擴充方式優化相關功能；運動產業服務平臺係為建置正確場館資訊、發展運動人才求職平臺，鼓勵民間業者定時更新正確場館資訊，讓民眾可自行使用查詢各場館資訊，相關數據分析及資料庫可讓本局掌握相關資料訊息及統計分析，提升監督及考核業者營運效能。</p> <p>2.辦理委託管理運動場館營運績效評鑑暨財務試算及滿意度調查：依契約落實履約管理，營運期間內每年至少辦理1次營運績效評鑑，並提高委外運動場館服務滿意度，推升運動產業效能。</p> <p>3.辦理運動產業輔導相關計畫：為掌握運動產業發展新契機，使運動產業更具效益創造產業價值，活絡本市運動產業整體發展，舉辦國際運動產業研討會或博覽會，激發未來實務推動及創新發展作為，作為本市運動產業政策制定及執行之參考。</p> <p>4.消費者保護輔導活動及文宣印刷：配合本府法務局辦理相關消保宣導及文宣印刷，並持續進行各運動場域聯合稽查及健身中心定型化契約審查，輔導業者提高服務品質，降低消費爭議，維護消費者權益。</p> <p>5.運動產業發展暨經濟效益分析—運動衛星帳及投入產出分析：規劃以103年及104年運動衛星帳為基礎，進行編製105至106年臺北市運動衛星帳及建立運動投入產出模型，透過官方統計資訊進行不同產業比較試算，進一步瞭解不同產業之結構及其相關程度、本市辦理2017年世界大學運動會後之產業動態，建立經濟效益評估模型並分析現有產業發展趨勢。</p>
	<三>體育輔導管理	推展城市運動交流、互訪、觀摩及合作等事宜。
二. 運動設施管理維護	<一>運動場館暨園區管理維護	<p>1.辦理轄管臺北體育館、臺北田徑場、天母運動園區、新生公園棒球場、青年公園棒球場、臺北市極限運動訓練中心及景美游泳池共7座場館維護管理，以提升場地使用人次。</p> <p>2.場館配合各類活動的舉辦，並簡化民眾租借作業流程，提升場館使用率及自轄營運使用收入。</p>
	<二>河濱運動	1.辦理轄管河濱公園運動場地百齡、延平、迎風、雙園、華中、中

	場地管理維護	<p>正、古亭、溪州、觀山、大佳、道南、美堤、彩虹、成美、南湖、雙溪、福安、富洲、龍山、景美、木柵、河雙 21 號及社子大橋共 23 區河濱公園運動場地維護管理，提升維護及修繕的品質，完善河濱公園運動場地各項設施設備，提高使用總人次。</p> <p>2.持續辦理場地認養評選會議，推動河濱運動場地認養及委外經營管理。</p>
三.體育活動推展	<一>辦理本市競技運動各項體育活動推展	<p>1.辦理大型及國際競技運動賽事預計 13 場。</p> <p>2.補助全國性及國際性體育賽事及活動至少 16 場。</p> <p>3.辦理競技運動冠名合作案 5 案。</p> <p>4.辦理田徑、足球、棒球等運動種類相關活動，另規劃與職業運動如中華職棒或美國職籃 NBA 等相關單位合作辦理運動推廣活動。</p> <p>5.臺北小巨蛋及臺北和平籃球館體育活動公益檔期協助審查。</p> <p>6.辦理城市盃國際運動邀請賽等活動籌劃、執行等事宜。</p>
	<二>競技運動訓練暨科學中心經費	<p>1.執行本市選手運動能力檢測、運動生理檢測技術動作、運動心理諮商、運動禁藥諮商、運動營養諮商與運動防護宣導。</p> <p>2.執行本市各級基站學校巡迴運動傷害防護員及本市代表隊參與全國性綜合型運動賽會運動防護支援等事項。</p> <p>3.規劃配置各項檢測材料、實驗測試用品、運動傷害防護消耗性器材及相關教育訓練宣導品印製等。</p>
	<三>臺北市運動選手健康管理中心健檢相關照護費用	<p>1.與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合作，執行臺北市績優運動選手醫療補助實施計畫，建立選手運動醫療照護及轉診機制，並提供健保給付之門診與急診免掛號費、物理治療及手術費用補助等措施，以完善本市選手運動醫療制度。</p> <p>2.協調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運管中心醫師及物理治療師支援運動賽會，提供本市代表隊選手運動傷害防護等服務。</p>
	<四>輔導及獎勵基層訓練站與各競技運動體育團體訓練比賽活動	<p>1.本市基層競技運動選手訓練站（以下簡稱基站）補助款發放（含教練指導費、選手營養金、參賽旅運費及報名費等）。</p> <p>2.補助本市基站移地訓練、出國參賽、外聘教練、外聘外籍教練、器材設備購置及環境改善工程、菁英運動選手專案補助等。</p> <p>3.辦理基站輔導小組工作會議、委員實地訪視，並配合教育部體育署相關訪視計畫執行。</p> <p>4.依「臺北市績優運動選手與教練及學校或體育團體獎勵金發給辦法」、「臺北市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發給辦法」發放獎勵金</p>

		及訓補金。 5.配合辦理教育部體育署子計畫：「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 基站區域對抗賽」、「運動選手輔導照顧計畫」。
	<五>臺北市棒 球隊組隊經費	1.參與甲組成棒各錦標賽、聯賽。 2.辦理本市棒球隊移地訓練、出國參賽。 3.購置球隊比賽服裝、比賽及訓練相關器材設備、營養補充品等。 4.軟體方面，辦理球員團體傷害保險、勞健保、年度健康檢查、比 賽成績獎勵補助及年終獎金發放。 5.硬體方面，辦理球隊宿舍修繕、設備購置、水電空調設備保養、 保全服務。 6.辦理球隊人員招募甄選會議、專案輔導小組會議及球隊訪視，並 配合教育部體育署「強化社會甲組棒球隊組訓實施計畫」相關訪 視計畫執行。 7.由本市棒球隊選手、教練擔任本市棒球夏令營師資，並支援本市 棒球基站訓練，指導基層選手。 8.球隊整體行銷宣傳提升球隊知名度並投入公益活動。 9.執行球員增能計畫。
	<六>籌組代表 隊參加全國性 賽會	1.籌組本市代表隊參與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及全國運動會(每2年 舉辦1次)。 2.辦理選拔、移訓及教練、選手賽前集訓。 3.召開籌備工作會議、辦理集訓及比賽期間輔導委員訪視、代表隊 報名作業等。 4.賽前辦理代表隊交通食宿標案、比賽服裝、各項活動器材、醫療 急救用品、運動傷害防護等耗材購置、代表隊保險事宜、製作代 表隊服務手冊。 5.賽會期間辦理代表隊授旗儀式、選手慰問。 6.賽後辦理慰勞餐會、相關記者會、獻獎儀式等。 7.辦理獲獎代表隊獎勵金發放事宜。
	<七>辦理本市 特定族群體育 運動推展	辦理銀髮、女性及身心障礙市民相關體育推展活動，以及舉辦運 動知能講座，提升本市規律運動人口，促進市民健康體能。
	<八>辦理本市 全民體育運動 推展	辦理及輔導規劃馬拉松、路跑活動、慢速壘球、健走、極限運動 、各類運動講習及推廣活動，擴大全民運動參與管道及提升運動 參與機會。

		<九>辦理本市水域活動推展	辦理臺北國際龍舟錦標賽及水域體驗活動。
		<十>體育輔導管理	輔導及補助本市體育團體辦理體育活動。
		<十一>籌辦全國性運動會	辦理 112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參. 建築及設備	一. 營建工程	<一>轄管運動場區整建工程	1.臺北市極限運動訓練中心新設海綿池。 2.青年公園籃球場新設頂棚。 3.龍山河濱公園－忠孝大橋下新建簡易滑板場。 4.臺北體育館廊道維護工程。 5.新生公園棒球場除鏽工程。
	二. 其他設備	<一>其他設備	1.購置、汰換資訊軟硬體設備，提升作業效率與品質。 2.整修河濱公園運動場地下線路及擴充電容量，以優化夜間照明，並建置符合照度規範的夜間球場，透過夜間照明的改善，提高民眾的使用品質。
肆. 第一預備金	一. 第一預備金	<一>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之規定編列依法覈實動支。